

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 2014 年 5 月 6 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申请受理情况的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有关规定,我局受理了一个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。现将项目受理情况予以公示。公示期为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。

联系电话: 0753—6133820 (梅州市行政服务中心市环保窗口)

传 真: 0753—6133820

通讯地址: 梅州市彬芳大道市环境监控中心

邮 编: 514071

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验收监测(调查) 单位	受理时期	验收申请登 记卡
梅州鼎盛 木业有限公司核技 术应用项 目	广东省梅 州市平远 县天河工 业园	梅州鼎盛 木业有限 公司	填写环境保护登 记卡的项目	2014 年 5 月 4 日	见附件

注: 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(试行)》的有关规定, 上述验收监测(调查)报告书、表全本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